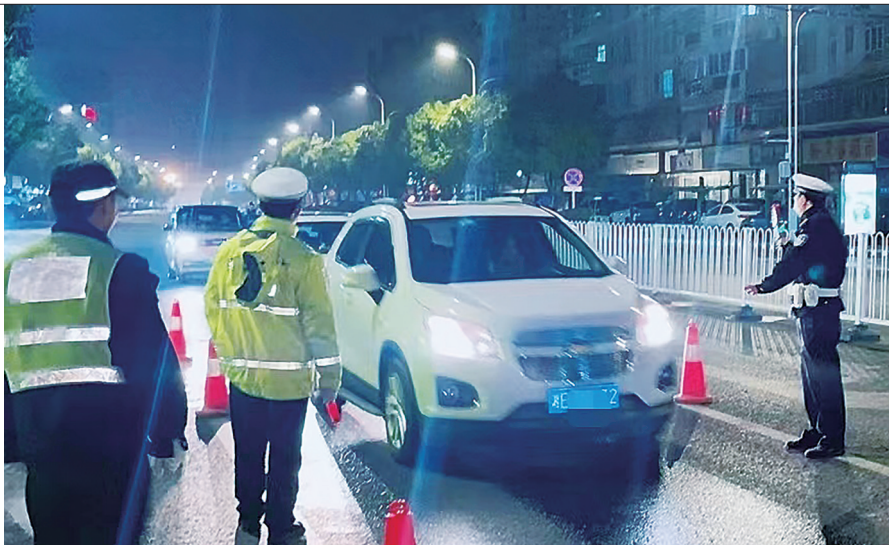


邵阳交警·强势展开「春季攻势」



交警正在路面执法。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甘文斌 伍先安

本报讯 3月1日,记者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了解到,全省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春季攻势”活动开展以来,我市交警部门把更多的警力、更大的精力,投入到城市、乡村路面,强势展开“春季攻势”,持续整治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按照“春季攻势”行动方案,在市交警支队的统一部署下,以辖区国省道、县乡道、城市出入口为重要点段,设置临时检查点125处,严厉打击易肇事易肇祸的酒驾醉驾、“三超一疲劳”、无证驾驶、农村“两违”等重点违法,形成严查严管严打高压态势。2月24日,邵阳县交警在塘渡口镇开展整治行动中,刘某驾驶湘E888××三轮车上路行驶,因涉嫌套用其他车辆号牌而被民警现场查扣。2月25日,全市交警采取定点和流动相结合、“午查+夜查”同步推进的查缉模式,对酒驾醉驾交通违法行为,进行高压严查,大祥、北塔、双清交警大队,分别在辖区学院路祭旗坡、魏源路、

爱弥尔缇香郡幼稚园等路段进行整治,强势推进“春季攻势”行动不断向前开展。

在深入开展“春季攻势”宣传警示教育活动中,交警支队充分利用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刊发整治工作动态,制作了“少年儿童交通出行应知道”“老年人交通出行应注意”宣传海报,编辑了“守护‘一老一小’交通安全”宣传音频,悬挂了“严查肇事肇祸交通违法,守护广大群众出行平安”“开展‘春季攻势’整治行动,深化安全隐患源头治理”等宣传标语。同时,交警支队还利用官方双微平台,先后推送了“11岁男孩骑自行车、路口拐弯被撞飞”“危险!摩托车超速遇上行人横过马路”等典型交通事故案例,警示广大交通参与者,要文明守法出行,不断营造“春季攻势”整治行动的浓厚宣传氛围。

截至3月1日,全市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5万多起,其中酒醉驾行为242起,工程运输车违法3639起,大客车、大货车疲劳驾驶、超速行驶以及货车违法载人、超载、载客汽车超员5类重点违法269起。



交通周刊

新宁

共建交通事故救援“绿色通道”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陈贵清

本报讯 为进一步落实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要求,健全完善应急救援联动工作机制,及时有效地救治道路交通事故伤者,切实保障道路交通事故受害人的合法权益,2月23日,新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协调县人民医院,共建道路交通事故救援“绿色通道”,并签订了《道路交通事故救援合作协议书》。

协议约定,交警大队

负责维护事故现场、医院周边的交通秩序;整治医院门口机动车辆乱停乱放等影响正常交通秩序的违法及不文明行为;双方不定期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和急救知识培训,提高交通安全意识及医护人员急救技能等。

该协议书的签订,进一步明确了道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工作警医双方的职责和义务,使事故救助工作更加规范,也为道路交通事故受害人提供了一道生命保障,架起了一座绿色通道。

交通安全进企业 筑牢防线保平安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彭晓艳

本报讯 2月26日,隆回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民警走进国网隆回县供电公司,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提高企业驾驶人的交通安全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营造安全、畅通、文明的道路交通环境。

活动中,民警结合交通安全法规,讲解了基本交通安全常识,通过典型的道路交通事故案例,以案说法,直观剖析了酒驾、超员超载、超速行驶、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的危害和后果。同时,民警结合“一盔一带”安

全守护行动,教育引导该企业员工驾乘车时要系好安全带,骑乘摩托车、电动车时要按要求佩戴好安全头盔,提醒广大员工时刻谨记“慢”字当头,始终紧绷安全这根弦。

此外,民警倡导该企业员工要转变思想观念,不抱侥幸心理,要时刻把遵规守法记心中,落实到自己的实际行动中,安全文明出行。并要提醒和监督亲人、朋友遵规守法,争做“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安全文明出行”的倡导者、劝导员、宣讲员。

活动中,县交通警察大队赠送该企业员工安全头盔50顶。

新邵县开展“‘创国文巩国卫’暨‘戴帽工程’”交通秩序联合大整治 交通安全“头”等大事!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吴艳红 何日异

本报讯 3月1日,新邵县开展“‘创国文巩国卫’暨‘戴帽工程’”交通秩序联合大整治行动,县交警大队、交通执法大队、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多部门共抽调40余名工作人员,组成4支综合执法队伍,分别到县城区4个重要路口联合执法。

从3月1日起至5月31日,新邵县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为期3个月的“‘创国文巩国卫’暨‘戴帽工程’”交通秩序集中整治行动,重点整治驾乘人员不戴头盔、加装伞具、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及机动车辆乱停乱放行为。严查酒驾醉驾、客车超员、货车超限超载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通过整治,实现县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机动车辆无乱停乱放,摩托驾乘人员“戴帽率”城区达95%以上,农村达90%以上。

行动中,执法人员对未戴头盔的摩托车驾乘人员进行纠正,按照相关法规进行处理;对安装晴雨伞的现场拆卸并没收。整治的同时,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对车主进行面对面交通安全教育,引导广大驾驶员杜绝交通违法行为。

当天,全县共查处驾乘摩托车未戴安全头盔320起、违法载人50起,拆除摩托车上的晴雨伞216把。



整治现场

男童断指“警”急送医

记者 袁进田

通讯员 伍先安

本报讯 2月23日上午,陈女士驾驶一辆小车急停在湘窖酒厂门口,向正在此处执勤的交警求助:“我家小孩因意外手指断了,需要立马送往医院救治!”

接到求助后,交警立即驾驶警用摩托车,拉响

警笛,沿西湖路引导对方车辆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以最快的速度前往医院。6公里的路程,只用了13分钟!伤者被平安送到医院,争取到最佳救治时间。

到达医院后,交警协助家属,将男童送往急救中心后才离开医院,返回工作岗位继续工作。